

# 最新物业租赁合同(汇总8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中文：

英文：

地址： 市区 街 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电话：

传真：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文：

英文：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地址： 市 区街 号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 市政府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名称、地址、面积

大厦是由甲方兴建坐落市区街号的结构大厦。乙方承租该大厦第层型单位(以下简称该物业)。该物业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详见平面图。

第二条 同意根据下列条款将该物业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愿意承租。

## 第三条 业内部之所有物

物业内部之所有物于租赁期开始之日起，一并交付乙方使用，租金已包括内部所有物的租赁费用，该物业内部所有物包括全部固定装置、地板、墙壁、天花板、楔柱、窗户及设备(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 第四条 及租赁期限

1. 甲乙双方议定该物业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租赁期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第十四天开始，共计年。甲方须于年月日或之前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如甲方遇下列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该物业，而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将延期原因书面通知乙方。

(1)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其他事故；

(2) 施工过程中遇到不能及时解决的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

(3) 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 (4) 承建商的延误;
  - (5) 市政项目配套设施批准及安装延误;
  - (6) 政府部门延迟批准有关文件;
  - (7) 图纸更改;
  - (8) 无法预见的意外事件;
  - (9) 为执行当地政府的法规而致的延误;
  - (10) 自来水、电力、煤气、热电部门未能按时接通。
2. 租金不包括管理费、市政设施使用费、电话费及其他费用。

3. 租金每月缴付一次。首月租金于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缴付;以后于每月的第一日缴付。逾期缴付租金, 每逾期一日, 乙方应按月租金的百分之三向甲方缴付违约金。

## 第五条 管理费

1. 租金不包括有关该物业的管理费。管理费由乙方按该物业管理公约的规定, 向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管理公司缴付。管理费每月缴付一次, 首月管理费于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缴付, 以后于每月的第一天缴付。逾期缴付管理费, 每逾期一日, 乙方应当按月管理费的百分之三向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管理公司缴付违约金。
2. 甲方及/或其聘任的管理公司有权根据该物业管理公约在租赁期间内调整管理费, 乙方应按时缴付新调整的管理费, 不得异议。
3. 若因不可抗力、罢工、政府行为或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

原因导致管理服务终止或受影响，乙方不得拒交管理费。

第六条 市政设施使用费、水、电、煤气费、电话费及其他市政设施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逾期缴付而造成被有关部门停水、电、煤气、停止电话，后果由乙方自负。

## 第七条 保证金

- (1) 三个月租金保证金；
- (2) 三个月管理费保证金；
- (3) 水费保证金；
- (4) 电费保证金；
- (5) 电话费保证金。

甲方有全权决定以上(2)至(5)项保证金的金额及增收其他甲方认为需要的保证金项目。在乙方交付上述保证金时，定金将自动转为乙方应缴保证金的一部分。

2. 若甲方调整管理费，保证金额将作出相应调整，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七日内向甲方支付原保证金与新保证全的差额。

3. 定金及以上保证金用作保证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乙方违反其中任何条款，甲方可于定金及/或保证金中扣除其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若定金及/或保证金不足补偿甲方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乙方应支付差额给甲方。

4. 在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全部条款及政府规章的条件下，甲方应当于租赁期满或于本合同提前解除及乙方将该物业以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于甲方计清及扣除乙方拖欠甲方款项之日(以后者为准)三十天内，将保证金或其余款无息返还给乙

方。

## 第八条 该物业用途

乙方不得将该物业用于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用途。乙方保证不改变该物业用途。

## 第九条 不得分租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物业转租、转让、分租、转借给任何第三者或与其互换房屋使用。

## 第十条 装修及改建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该物业进行任何扩建或改建、装修及/或改变该物业的外观及结构，或改变及/或增加固定设备。乙方获准进行装修及改建时，应事先将设计图纸交甲方审批同意，遵照大厦装修指南的规定施工。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审批设计图纸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期满后，乙方须将装修及改建后的设施无偿归甲方所有或按甲方的要求恢复该物业的原状，所有费用由乙方负担。

2. 若乙方对该物业作出的改动、扩建或拆除，因违反政府法规，被政府有关部门要求恢复原状或作出行政处罚时，不论事先是否已获得甲方同意，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因此所受的任何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 第十一条 保险

乙方必须于收到甲方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日内自费向甲方认可的保险公司为该物业购买有关的保险，险种及保额由甲方确定。

## 第十二条 正常使用及维修该物业

1. 乙方应爱护和正常使用该物业及其设备，如发现该物业及其设备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无须上门维修。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和维修该物业，因延误该物业维修而造成甲方或第三者的人身、财产遭受损害的，乙方负责赔偿。

(1) 排水管、厕所、化粪池的清理疏通；

(2) 饮用水池清洗及垃圾池清理；

(4) 室内墙面的粉刷和天花板等的粉饰；

(5) 因使用安装超水、电表容量需增容的增容费。

3. 除以上规定外，乙方亦须自费负责保护及维修该物业内部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附件列出之所有物)。

乙方如违反本条或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4.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于发给乙方事先通知后，于任何时候进入及视察该物业，记录该物业内的所有物品及进行任何检查、测量、维修及施工。若乙方不按照甲方的通知立即对该物业进行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责的维修或其他工程，甲方可单方面强制维修或进行施工，乙方必须充分合作，有关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保护该物业

1. 乙方应在租赁期内自费负责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保持完好状态，要爱护和正常使用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并于租赁期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时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以完好状态交还甲方。

2. 乙方不得损害该物业的任何部分。如该物业因乙方或乙方的访客、雇员、代理人、借用者的行为受到任何损害，致使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全额赔偿。

3. 因乙方的行为或过失或因该物业爆炸或溢出水、烟、火或气体而导致大厦任何部分损毁，应由乙方负责修理及恢复原状，有关赔偿、费用及开支应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应采取一切防范措施，使该物业免于受火灾、水浸、风暴、台风等或其他类似的破坏。

#### 第十四条 甲方紧急进入该物业

如遇火警或其他紧急情况，甲方及其代表有权未经乙方批准进入该物业灭火及保护财物。

#### 第十五条 服从法规及管理公约

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房地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当地房地产管理机关的监督、管理。

2. 乙方须遵守及服从该物业管理公约或根据管理公约制订的管理规则(以下一并简称“管理公约”)。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因乙方违反以上规定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 第十六条 乙方赔偿损失

1. 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造成或引起甲方或第三者的任何损失(不论是财物或人身，故意或过失)，均由乙方赔偿。

2. 所有乙方的访客、雇员、借用人、代理人的过错及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过错及行为，乙方应负全责。

#### 第十七条 甲方有权招租等

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内，甲方有权在该物业的外墙张挂把该物业招租或出售的告示及其他甲方认为需要张挂的资料，乙方不得提出异议或干涉。

##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1. 如发生下列任何情况：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经甲方指出后20天未改正的；

(3) 乙方破产或清盘或无力偿还其债务；甲方有权重新占有该物业或其部分及单方面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合同，本合同的解除将不影响甲方所有在本合同项下向乙方请求赔偿的权利。

甲方并可从乙方按本合同支付的保证金内扣除甲方因上述情况所受的所有损失及开支。

2. 如发生上述情况的(1)或(2)，甲方有权终止向乙方提供管理服务及市政设施如水、电、煤气等，直至上述情况完全纠正为止。

3. 租赁期内，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赔偿甲方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 第十九条 交还该物业

1. 如甲方根据本合同条款解除本合同，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通知时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一切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2. 如甲方因任何理由无法将解除本合同的通知送达乙方，或乙方接到通知后拒绝迁出该物业及/或未能将该物业恢复至原



有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依法规定的程序重新占有该物业并清理家具及其他所有物品并将该物业恢复原状，甲方无须对此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清理该物业及将该物业恢复原状及有关的所有费用。

3. 甲方可全权处理按上述规定清理的物品。如甲方将其依法变卖，所得收益在扣除乙方拖欠甲方的所有欠款后，将余额退还乙方。甲方并不因本条而有任何责任将有关物品进行变卖。乙方不得对甲方变卖物品所得款项提出异议。

4. 租赁期满后，乙方应自费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若乙方拒绝迁出该物业，及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按本条处理。

5. 租赁期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双方应共同检查交接该物业及其所有物和设备，如发现损坏的，应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6. 甲乙双方在此同意和声明，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解除时，甲方无任何义务向乙方提供任何另觅居处的援助。

## 第二十条 支付违约金等

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及其他赔偿金额应在确定责任后三日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租金的条款处理。

##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互免承担责任。

## 第二十二条 税费

甲、乙双方应按政府规定支付各自所应承担的登记费、印花税及/或其他费用及税项。乙方还应负责租期内其他一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定应由租户缴纳的费用及税项。

## 第二十三条 通知

1. 甲方根据本合同发出任何通知给乙方，应以甲方有记录的乙方最后的通讯地址为乙方地址，经邮局将通知书寄出48小时后，视为送达。如乙方更改通讯地址，必须书面通知甲方。
2. 所有乙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给甲方的通知，必须以甲方实际收到通知方视为送达。

## 第二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终止、争议解决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并受其制约。

1. 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二十五条 其他

1.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双方均具有完全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清楚、明白，并愿意按本合同规定处罚违反本合同的一方，违约的一方愿意接受。
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以中文为法定文字，本合同书写与印刷文字均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送一份往房地产管理机关登记。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特制定以下租赁事项：

一、甲方车位： 地下停车场内车位；

二、乙方车辆型号： \_\_\_\_\_

车辆型号 车牌号码 车主姓名 车辆颜色 备 注

三、承租方式：

1、甲方将地下 层 号 车位租予乙方使用。

2、双方同意租金为 \_\_\_\_\_元/月（大写： \_\_\_\_\_），甲方有权根据政府部门指导价或规定收费标准调整收费。

3、甲方提供金色家园智能卡壹张，供乙方停车与住宅智能系统出入使用，编号： 收取押金 \_\_\_\_\_元/张（合同终止时凭证退回），工本费 \_\_\_\_\_元/张。

4、付费方式：乙方必须于每月25日前缴交下月租金，逾期则视作自动放弃继续租用该车位，管理处有权自动中止智能卡功能，禁止乙方车辆进入。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依法循章对小区交通、车辆进行管理，并制定车场《车辆管理条例》。
- 2、甲方有权禁止任何高度超过2米的车辆，漏油、漏水车辆进入停车场。
- 3、甲方有权无需事前通知或警告，而将乙方违章车辆锁扣/拖走处理，所引致的费用及后果由乙方负责。
- 4、甲方应安排车场管理人员24小时值班及智能化监控管理。
- 5、甲方应负责停车场内消防设施、清洁卫生处于良好状态。

#### 五、乙方权利与义务：

- 1、签订《租赁协议书》时，必须示金色家园智能卡及提供车主身份证明、车辆行驶证等复印件。
- 2、乙方必须购买车辆全部保险，同时将车辆锁好，贵重物品、车辆出入证切勿放置于车内。否则造成车辆遗失（包括车内物品）及意外损坏，甲方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 3、乙方办理月租停车出入证后，该车辆享有者当月内不限次数出入停车场的权利。
- 4、乙方必须将车辆停放在指定的车位界线内，否则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由乙方承担。
- 5、若乙方租用指定车位被其他车辆占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协助撤离，甲方应尽量配合提供。
- 6、乙方必须遵照出入证的专车专用制度，禁止转借、交换、超期使用。
- 7、乙方不得利用车位作其它用途（如：装卸或堆积物件、维

修车辆等)。

8、乙方应自觉爱护停车场公共设施与卫生。

9、乙方应自觉按时缴纳停车位租金。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经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订。

签署日期：\_\_\_\_\_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三

承租方：\_\_\_\_\_

1、物业地址：\_\_\_\_\_

2、物业用途：该物业只供\_\_\_\_\_使用。

3、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4、租赁期限：租赁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为期\_\_\_\_年。

5、租金：每月租金为\_\_\_\_\_。

6、押金：共\_\_\_\_个月租金，合计\_\_\_\_\_。

7、付费方式：每\_\_\_\_个月支付一次。

8、物业管理费：每月管理费用为\_\_\_\_\_。

9、免租期：\_\_\_\_天，由\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特别条约：

1. 正式签署租赁合同后，\_\_\_\_\_方即时付给中介方\_\_\_\_\_%的房屋月租金作为中介费用。

身份证编号： 身份证编号： 电话：

日期： 日期： 日期：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四

甲方是一家注册资本 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因生产经营项目的实施临时需要资金，乙方有闲置资金。为此，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借款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 \_\_\_\_\_ 元(大写：人民币拾 \_\_\_\_\_ 万元整)。

二、借款期限：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借款期限为 年。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自动延期 年。

三、借款利率及计收方法：

1、借款利息为年息 ，以甲方收到借款日计算利息。

2、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用于甲方生产经营项目，必须专款专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五、借款偿还：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借款利息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利息。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下列情况均属甲方违约：

1、甲方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2、未经乙方同意改变借款用途或挪作他用。

3、甲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根据违约情况，乙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不超过 罚息。

2、采取必要法律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借款本息及费用。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五

1、乙方向甲方租赁甲方所属位

于 物业

(以下简称“场所”)，总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其中乙方承租面积约 平方米，(具体位置详见平面图)。

2、该租赁物所占土地性质为\_\_\_\_\_，其权属凭证为：\_\_\_\_\_，甲方保证对该租赁物拥有合法完整的处分权。乙方对该租赁物的各项基本情况均做充分了解，并同意按照现状承租。

3、乙方承诺在上述租赁的场所仅用于从事\_\_\_\_\_之用。在没有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随意改变场所的用途。

1、物业使用权期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场所自年月\_\_日起计租。

2、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甲方应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乙方续约。

4、租赁期满，如乙方不再续约，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场所，乙方应如期归还，装修残值归甲方所有，乙方可将空调设备带离或折价处理给甲方。若乙方未如期搬迁，则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向甲方支付该物业的占用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甲、乙双方约定，物业租赁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该场所租赁月租金为人民币\_元，年租金为\_元。

甲方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  
行：

户  
名：

3、租金，乙方必须在每月日前支付下个月租金。逾期支付，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须按所拖欠租金的支付滞纳金；逾期天



不付，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没收乙方所交保证金，由此而引起的相关法律与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支付租金后，由甲方提供收据给乙方入账。乙方如要开票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该租赁场所的其他费用，包括水费、电费、煤气费、通讯费等等日常经营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其中水费每吨元，电费每度元，由甲方代收代交，每月前结算上月费用。

2、甲方有权在以下情况单方面终止协议：

(1) 乙方不按协议时间交纳租金及其它等费用，逾期达三十天以上的；

(3) 乙方不接受甲方规劝，擅自变更经营场所用途或转包给他人的。

乙方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没收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乙方在租赁期间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及东莞市的有关行业法规、制度及相关政府规定等，独立经营并承担有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2、合同期未满，如不属于不可抗力，而是甲方出于其他原因提出中止合同，则甲方应一次性全额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当月剩余时间相应的租赁费。

3、乙方在租赁期间，由于经营等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不得擅自对所租赁的房屋进行外立面及结构性更改，

如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实现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向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装修施工必须符合消防、安全方面有关规定。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但须经双方的书面确认。一方提出解除本协议，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若因甲、乙双方各自原因而导致本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则违约方须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及承担违约责任。

3、租赁期内，租赁物因不可抗力或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协议的补充或修改，需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

1、本协议签订后，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双方签章后即产生效力。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六

1、甲方将位于 楼的电梯(扶梯)维修工程发包给乙方。

2、乙方依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的要求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材料的采购、安装及为本系统正常施工和调试运转所必须的验收工作等。

3、甲方驻工地联络人： ；乙方驻工地联络人： ；甲、乙双方

派驻的联络人均有权代表双方签署同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文件。

4、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待修理的电梯的现状为：

---

\_\_\_\_\_□

## 二、开工和竣工期限

1、甲方应于本合同签署后 日内向乙方提交全套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要求，并且提供符合施工条件的场地。

2、乙方在甲方履行完毕本条前款义务且支付了第 笔工程款后 日内完成修理及验收工作。

3、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甲方的变更施工内容行为导致延误工期的，乙方的竣工期限可以相应顺延。

## 三、承包价款(含原材料购置款)及付款方式

1、乙方完成承包工程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

2、甲方按照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a) 分期支付：

a.本合同签定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50%合同款即 元；

b.本工程完工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50%合同款即 元；

b) 一次性支付：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工程款 元。

3、依甲方要求发生工程内容的增减可以调整本合同价款。甲

方应当书面通知乙方工程内容的变更，乙方应在得知变更内容后5日内向甲方提供变更造价方案，甲方应在收到变更造价方案后5日内予以答复并同乙方达成工程洽商，否则乙方有权依据原设计继续施工，如因此延误了工期，竣工日期可以相应顺延。

4、在本合同签订后，若乙方施工所用原材料市场价格浮动超过 %，就该浮动部分导致的成本增加或减少，甲、乙双方应另行达成协议予以解决。

#### 四、 甲方职责

- 1、负责提供存放装修材料的工作间及施工的便利条件。
- 2、负责提供修理电梯所需的全部图纸和技术资料。
- 3、负责做好施工场地保卫、消防、垃圾处理工作。
- 4、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验收和检查，并按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五、 乙方职责

- 1、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和图纸认真组织修理。
- 2、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消防、清洁工作。
- 3、对施工场地原有的设备和成品做好保护工作。
- 4、凡因施工不当而造成的设备损坏和人身伤害均由乙方承担。

#### 六、 质量标准及验收

- 1、乙方应当提前48小时通知甲方安排工程验收工作，甲方应当派人参加，甲方如果不参加验收，则乙方可以组织自行验

收;甲方应当依据乙方的验收结果签署验收报告。

2、甲乙双方同意因本工程验收产生的异议由 作出最终的验收结论并依据该机构的验收结论来履行合同。

3、甲乙双方同意参照劳动局验收规范及验收方法，对以上确认项目进行验收。

## 七、 工程保修

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 )个月，自甲方签署验收报告的次日起计算。

2、对于易损性照明灯具(指白炽灯、灯泡)，乙方只负责安装时一次性提供，如需更换，由甲方负责购买。

3、甲方在电梯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划痕、外力变形等损害，乙方可以予以维修，但甲方应支付合理的费用。

## 八、 违约责任

1、若甲方因未如期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便利条件而导致乙方延误工期超过30日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依据乙方的实际损失补足。

2、若甲方未依据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则每延期一日，甲方需按应付施工款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甲方延期付款超过30日，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依据乙方的实际损失补足。

3、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竣工，每延期一日，乙方需按甲方已付施工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延期竣工

超过30天，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依据乙方的实际损失补足。

4、若乙方交付的工程未通过验收，乙方需对工程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整改期间如影响甲方的正常使用，每影响一天，乙方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如果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擅自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则须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如果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依据实际损失予以补足。

## 九、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及补充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十、 附件组成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合同条款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本工程效果图

5、本工程报价单

## 十一、 其它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七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法规政策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和公平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拥有合法出租权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出租房屋情况

1.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市 位置（以下简称该房屋）；目前甲方已经取得该房屋的土地证（证书编号： ）、规划证（证书编号： ）。房屋主体建筑结构为框架结构；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房屋用途为商业用途（土地证和房产证如本合同附件）。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所有权人（或合法转租人）与乙方建立房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向乙方保证该房屋未设定任何抵押，不存在任何担保和债务纠纷。

1.2该房屋实测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共 一 层；（该房屋的土地宗地红线图和房屋平面图/租用院落的平面图如本合同附件）。根据乙方要求，由乙方在二楼加建阁层，阁层实际建筑面积待加建后确定。

1.3 如果因房屋用途原因或未办理产权证导致乙方无法办理酒店经营等相关证照和营业手续的，甲方承诺负责办理该房屋用途变更手续或尽快办理产权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因此延误的租期免费顺延，给乙方造成的相关损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1. 4该房屋的公用或租用位置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水电煤等现有配套状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1. 5 乙方租赁该房屋合法经营使用。

## 二、交房和租赁期限

2.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 年 月 日（交房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该房屋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起租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免租期3个月，自20xx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2甲方应按约定时间将全部租赁房屋交给乙方，并由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局部交房或交房存在主体结构安全或市政配套设施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等问题的均不视为完全交房，房屋交接确认书不作为完全交房依据；交房日自完全交房开始计算）。如果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交房日期的，起租日和租赁期间也相应调整。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并不免除甲方出租房屋由于产权问题、房屋抵押、担保或债务纠纷应承担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2.3乙方可根据需要自行安排装修改造事宜；自交房日开始，房屋内的设施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置，甲方不得干涉。

2.4租赁期限届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甲方对外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具有优先承租权；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内，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 三、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3.1甲、乙双方约定，自 年\_ \_月\_ \_日起，第一年租金为 万元，扣除免租期，实际须交租金为 万元（大写： ）。第二、第三年租金不变；以后租期内房租每两年递增 %，第四、第五年年租金为 万元；第六、第七年年租金为 万元、第八、第九年年租金为 万元，第十年年租金为 万元。

3.2甲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不以任何理由调整租金；

3.3乙方有第一续租权，合同期满后如不续租可拆除设施自行处理，不可拆除设施予以保留。无偿归甲方所有。如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恢复原状的，乙方应予配合。

3.4乙方按如下方式支付租金：于交房后10日内付清。以后租金按每半年一交，于每年1月5日前、7月5日前付清。

#### 四、配套设施及相关约定

##### 4.1 公用配套设施：

4.1.1水：甲方为乙方提供自来水进水管接口到租赁物内乙方指定位置，进水管管径dn100□甲方满足乙方每月 吨用水量；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用水性质为商业用途，并给乙方安装独立的水表进行计量（如是总表分户的，相关损耗按用水量分摊）。如现状与前述不符的，甲方承诺在交房后30天内完成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费用。

4.1.3 排污：甲方为乙方提供4#化粪池且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以及在有效期限内的排污证或相关文件。如现状与前述不符的，甲方承诺在交房后30天内完成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费用。

以上水、电、气等公用配套设施如果超过上述约定容量标准还不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可以自行增容并承担相关费用，甲方应积极配合。

#### 4.14 甲方负责协调与其房屋固定后院停车场的相关问题

#### 4.2 其他相关约定

(2) 两路消防供水（管径dn100□□或满足消防要求的消防水池；

(3) 不少于2个消防疏散通道，且满足消防要求；

(4) 与其他建筑物的消防间距满足消防要求；

(5) 如乙方租用房屋为建筑物部分或局部，甲方保证乙方的消防系统是独立控制的；如必须与原消防系统相结合的，甲方必须提供满足消防规范要求的技术接口及消防水池/箱。

(6) 如果现状与前述5条不符的，甲方承诺在交房后30天内完成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费用。

(7) 如果因为甲方没有满足上述要求，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全部赔偿责任。

此外，乙方可根据消防要求另行安装消防设备，设置消防通道；如需并入甲方原消防系统的，甲方必须同意并入，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4.2.2 甲方同意乙方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容要求自行安装空调（可使用分体式空调，可在外墙悬挂空调室外机）。

(1) 锅炉安放位置：

(2) 生活冷热水箱安放位置：

(3) 水泵房位置：

(4) 水池位置：

4.2.4甲方租赁给乙方范围内的场地院落供乙方免费使用。对租赁期间所发生的车辆被盗抢、损毁等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负责停车场的管理。

4.2.5乙方租赁房屋及场地院落范围内的所有房屋（包括房产证中注明及未注明的所有建筑）由乙方免费使用，根据需要乙方可自行在场地院落或建筑物内外搭建辅助用房，无需向甲方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4.2.6 乙方租赁区域建筑物和场地院落所有的广告发布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可自行决定在乙方大堂门口位置、弄堂通道任意位置、房屋楼顶任意位置、乙方租赁房屋外墙区域任意位置发布广告，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但乙方供他人使用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收取相关费用。

4.2.7 乙方装修施工中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公共消防管、给排水管、上层排水通过下层排出、外立面窗等问题，甲方应根据乙方要求予以解决。如甲方不能提供上层作为管道排气通风用的情况下，甲方承诺协调相关单位允许乙方将上述管道排至相应的管井内，或允许乙方在外墙开通风口及排气管道出至外墙。

4.2.8 在乙方酒店装修和经营期间，涉及与周边居民或租户或相关单位矛盾的，甲方应尽力协助乙方协调周边关系，协助乙方工作进行顺利。

4.2.9承租期间，又由于房屋管理不善设备老化，或以其他任何原因发生的火灾和意外损失全部由乙方自己承担，由于火灾和意外损失引发的第三方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4.3 与配套设施及相关约定有关费用承担：

4.3.1 租赁期间，乙方自行承担因使用租赁房屋所发生的水、

电、气、通讯、物业管理费等与酒店经营相关的费用。

4.3.2 在乙方租用房屋范围内且由乙方独立使用之设备设施的维护及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另有特别约定除外）。

4.3.3 房屋租赁期间与房产及土地有关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出租税费、房屋及土地增值税，房屋安全年度检验费等）和房屋保险费等由甲方负责。

4.3.4 第4.3.1条、第4.3.2条及第4.1条和第4.2条内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除此之外发生的与第4条内容相关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用配套设施如水、电、气的维护费、改造费和增容费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与水、电、气（煤气或天然气）、排污等市政配套设施相关的历史欠费，甲方应于交房前跟相关部门结清；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也有权直接从需支付的房租等费用中扣除。

4.4 在合同中约定由甲方协调相关单位或由甲方办理的项目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从而造成工期延误的，甲方同意相应延长免租期。

4.5 甲方负责协调其他业主关于楼梯间的改造及楼梯门口招牌的制作位置的相关问题。

## 五、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主体结构及甲方提供的附属设施有自然损坏或正常使用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柒日内进行维修并于贰拾日内修复。逾期不维修不修复，影响乙方使用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并从房租中直接扣除。因此影响乙方经营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5.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出租房屋。因乙方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出租房屋处于正常可使用和安全状态。如甲方出租房屋有安全隐患或者经房屋鉴定专业机构鉴定不能满足乙方改造为酒店使用的，乙方可以根据自身使用要求对租用房屋进行加固和改造，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对该房屋定期进行检查、养护时，应提前叁拾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避免对乙方使用该房屋造成影响。

5.4 甲方为保证乙方对该租赁房屋建筑装饰的设计和装饰工作顺利进行，同意根据乙方要求提供与乙方工程相关的建筑物图纸和相关资料文件，如果甲方未能及时提供上述文件导致乙方工期延误的，甲方同意免租期顺延，如果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同意赔偿。

5.5 乙方办理消防、环保、工商等相关营业手续时，甲方应积极给予配合并提供有关文件资料。

## 六、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6.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租期届满后的10个工作日内返还该房屋。

6.2 乙方返还房屋应符合正常使用的状态，其间乙方所做的装修无需复原，返还时，应相互结清各自承担的费用。乙方装修所添置的可以分离的设施、设备和器具等，乙方有自由处置权。

## 七、转租、抵押和转让

7.1 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同意乙方转租部分房屋或场地院落；同意乙方将该房屋全部转租给乙方的关联方（指与乙方有直接或间接股权关系的公司）；如乙方要求变更承租主体为该关联方的，甲方同意配合办理与该关联方的相关租赁手续。但乙方对合同的正常履行负有监督责任，并对租金的给付负有连带担保责任。

7.2 如果乙方在租用房屋所在地已经有或将要设立下属子公司的，本合同承租主体应当根据乙方要求变更为该下属子公司，甲方开具发票及收取租金都以该子公司为准。

7.3 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的，应当至少提前30日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并保证抵押权人认可本合同内容且继续履行，不影响乙方的承租权。

7.4 租赁期间，甲方如需出售处置该房屋的，应至少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7.5 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该房屋发生转让、所有权关系变更，甲方保证本合同仍然有效并继续履行。

## 八、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1.1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被政府主管部门及权威机构鉴定为危险房屋，乙方认为无法继续经营的。

8.1.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房屋毁损、灭失的。

8.2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但甲方应赔偿乙方的装修残值（含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费用，装修、用品购置、设备和配套设施等费用摊销年限按8年计算）及乙方的经营损失（按前一年审计报告所列的所得税前经营利润计算，若前一年经营亏损则按0计算）。

8.2.2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8.2.3 出现上述两情况时，乙方放弃承租人相应的被拆迁、被安置权益，相关权益归甲方所有。

8.3.4 乙方迟延支付租金，乙方自第二次收到甲方书面催款通知后超过90天仍未付款的。

8.4 乙方有权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但乙方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

8.5 租赁期间，除合同约定的上述情况外，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收回或退还房屋；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下若一方必须提前终止本合同收回或退还房屋的，违约方应按提前收回或退还天数租金的贰倍向非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如不足弥补给非违约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还应予以赔偿。甲、乙双方需就违约事宜中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另行签订终止协议并实际履行。该终止协议实际履行前本合同继续有效并执行。

## 九、违约责任

9.1 因甲方未在本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或者存在其他产权纠纷及债务纠纷等情况的，在乙方进行装修改造之前，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首年租金30%的违约金；在乙方进行装修改造之后，甲方应赔偿乙方所有损失（包括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等所有费用）和相当于本合同首年租金30%的违约金。

9.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全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每逾期一天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季租金0.05%的违约金；逾期30日仍未交付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并承担违约金（乙方有权从日后的租金中扣除），乙方也有权按照8.3条约

定解除合同。

9.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或任何第三方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9.4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交接房屋或者履行合同承诺的，经乙方书面通知30天内仍不整改的，乙方有权暂停支付房屋租金。如果给乙方造成费用或损失的，乙方有权直接从房屋租金中扣抵。情况严重的，乙方可以依据8.3.2条解除本合同，甲方除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9.5 乙方须确保租赁房屋用于合法经营。如出现违法经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情节严重的，甲方无条件收回租赁房屋。

## 十、财产保险

10.1 乙方负责办理自行装修及添置的设施设备用品等财产保险并承担费用；甲方负责办理房屋物业及公用设施、设备的保险并承担费用。

10.2 保险事故发生后，甲乙双方自行向各自投保之保险公司索赔，双方互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但如事故系一方过错导致的，则过错方应赔偿对方相应损失。

## 十一、其他条款

11.1 本合同部分条款的争议或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履行。

11.2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署生效后的30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领取房屋租赁备案登记证明并承担相关费用；本合同经备案登记后，凡解



除或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的15日内，向原登记部门办理终止备案登记手续。

11.3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1.4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经对合同条款中各自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等确认无误，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违约责任。

11.5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1.6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贰份，甲方持有一份，乙方持有一份，自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住址邮编： 住址邮编：

日期地点： 日期地点：

## 物业租赁合同实用篇八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传真号：

开户银行帐号：

乙方(承租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传真号：

开户银行帐号：

为维护xxx租赁双方面的合法权益，根据《^v^经济合同法》和房屋租赁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于20xx年xx月xx日签定本合同，并严格执行。

xxx

xxx

- 1、 房屋租金为每建筑平方米xxx
- 2、 合同签定之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xx个月房租金额的履约保证金xx元和电话押金xx元，合计xx元整，作为确保信用和遵守合同的保证。
- 3、 首月租金在入住之日交付，其余租金应于每月开始五日内支付当月房租。
- 4、 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乙方付清一切费用，腾清物品，经甲方检查确认所租用房屋和电话完好并完全退出房屋后，甲方五日内将租房保证金和电话押金全数本金不计息退还乙方。如乙方继续承租，应在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并重新签定合同。

如承租人需要对所租房屋进行室内装修，应在装修前书面申请出租人审批装修方案。经同意后方可进行。房间装修应遵守国家地方相关法规和大厦物业管理规定。承租人租赁期满前或中途退租前，应将进行装修的房间恢复原状或者委托出租人进行恢复，发生的费用由承租人承担。房屋恢复期间由承租人承担房租。

- 1、 保证乙方有良好，安全的办公环境，提供大厦24小时保安服务。
- 2、 在正常的办公时间(早7：00-晚21：00时;节假日除外)负责提供电梯、公共区域之照明。负责夏季提供中央空调(5月下旬至9月中旬，每天早7：00至晚19：00，节假日除外)冬季提供室内供暖，按照北京市供暖标准执行。上述时间，出租人可根据天气情况适当调整。
- 3、 负责公共区域的维护、维修、清洁。并使电梯、楼梯、洗手间、走道和公共大厅堂处于正常的合理的使用状态。
- 4、 负责维护天花板、电线、各种管道、下水道、墙、内窗、空调的正常使用。
- 5、 负责提供饮用开水。
- 6、 该租房单位可使用权计算机二台、复印机一台及传真机一台。上述设备用电和正常照明用电免收电费。
- 7、 负责提供直拨电话-----部。每部国内直线电话收押金-----元。直线电话话费代收代缴。移机电话/部，每部移机电话收占线押金-----元。
- 8、 提供-----个机动停车位，每车位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元。

9、应允许出租人有合理时间检查和修缮缺陷以保持大厦良好状态，由于出现出租人人力不能及的情况而使大厦内任何设施的正常运行或水、电、煤气、空调的正常供应中断或其它意外情况发生，出租人概不承担赔偿承租人损失的责任，同时，本合同的规定以及承租人缴付租金和其它费用义务亦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10、上述项目之外的特殊服务，双方协商另订协议，实行有偿服务。

1、乙方应按时结算付清全部租金、押金和各种通讯及甲方所提供的有偿收费的服务费，不得有任何拖延和不付。

2、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改动房间的结构和室内装修及门、窗、锁等附着物，不准私自在外墙等公共部分悬挂招牌和标志，乙方如因业务的原因需要改动室内装修，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退租时由乙方负责恢复房屋原状。

3、乙方如因工作需要增加使用传真机、复印机、电冰箱、电视机、录像机等办公设备和增设通讯设施，应提前向甲方申请，经甲方有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安装，并交纳有关费用。

4、不得在承租房屋内设置、储存易燃易爆、非法和危险物品。

5、不得使用未经甲方许可的电器设施，如电炉、电暖气、空调等。

6、乙方使用房间应与租用目的相一致，如有变更应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如发现乙方进行与业务无关的或非法的活动，有权中止租房协议。

7、不能在楼梯、过道及其它公共区域放置或丢弃任何箱子、家俱和废弃物，保持公共区域通畅。

8、 不得擅自拉挂动力电线、通讯电线、信号接收线等各种线路，或安装各种用途的管道。

9、 不得擅自安装各种能够引起承租房屋冷热温差变化的装置，以保护中央空调系统正常进行。

10、 因乙方使用房屋不当而引起的房屋损坏，由乙方负责及时修复。如乙方未能在甲方要求时限内及时修复，甲方可自行修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如该修复工作影响房屋租金，其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所租用房屋不得转租。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协议。

12、 如乙方在正常办公时间之外使用租用房屋，应向甲方支付合理费用(如水、电、气、供暖和物业管理费)。

13、 乙方同意-----大厦物业管理的规定及用户守则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应予严格遵守。

1、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及时支付房屋租金和有关费用，如逾期支付，每拖延一天，向甲方支付拖延金额百分之一的滞纳金。拖延付款一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甲方除有权对乙方租金保证金全部进行扣罚外，还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支付拖欠的款项。如乙方未能及时在甲方要求时间内付清款项及滞纳金，乙方同意其留存于所租房屋内或甲方处的所有财产即抵押予甲方，并在此授权甲方代理办理抵押手续，甲方有权无须通知乙方自行清理乙方财产，腾空租占房屋，并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财产进行留置，折价或变卖。由此所发生的所有处分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处分所得款项扣除处分费用及抵作乙方欠款后，如有剩余退还乙方，如仍不足继续追索。

2、 如遇特殊原因，乙方要求中止合同，应提出前三个月书面

通知甲方，获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支付甲方一个月房租金额的违法乱纪违约金，如书面通知甲方不足三个月，乙方应支付甲方三个月的房租金额的违约金，在搬出乙方的物品，腾空房屋，保证租用房屋完好及设施完好并经甲方验收确认，支付甲方有关费用后，与甲方进行费用清算。

3、如遇特殊原因，甲方要求中止合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获乙方同意后，甲方支付乙方一个月的房租金额的违约金，如书面通知乙方不足三个月，应支付乙方三个月的房租金额的违约金，乙方搬出物品，腾空房屋，保证房屋完好与甲方进行费用清算。

八、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当面签收或通过传真或挂号邮寄至本合同所在各方法定地址，如传真则以传真发出之日(凭传真报告单)为送达日，如以挂号邮寄，则以函件寄出地邮戳日为送达日，任何一方地址如有变化，应提前15日通知对方，否则因此引起的责任由变化方承担。

甲方或甲方所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在通知乙方后(在紧急情况下可不作通知)进入所租房间，以便进行物业管理必要的检查和进行有关的维护、修理工作。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